

贵州印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等规定，现就贵州印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度信息披露报告如下：

重要提示

一、贵州印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报告所有货币均为人民币元作列示。

三、本行 2023 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遵义恒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遵恒立会审字（2024）第 017 号）。

四、本行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进行解释或说明。

第一章 机构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信息

（一）企业名称：贵州印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印江农商银行，本报告称“本行”）。

成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1 日

注册资金：人民币 23,125.69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田乘胜

注册住所：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峨岭街道
梵净山大道北侧

邮政编码：555200

（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综合办公室主任 代传军

联系地址：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峨岭街道梵净山大道北
侧

电话：0856-6226887

传真：0856-6226887

电子邮箱：343140753@qq.com

（三）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组织架构

（一）三会一层架构：根据本行章程规定，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二）总行机构：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本行内设党委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业务发展部、农村业务部、财务会计部（监督预警中心）、稽核审计部、风险管理部、科技

信息部、电子银行部、纪检监察室、工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合规管理部、资产保全部、客户服务部、安全保卫部（远程监控中心）、小微中心、营业部等 19 个部室。

（三）分支机构。本行下辖 1 个营业部、25 个支行，共 26 个营业网点。

印江农商行各支行机构信息表

序号	网点名称	地 址	电 话
1	营业部	印江县峨岭街道梵净山大道北侧	0856-6225605
2	西园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西园路	0856-6221784
3	龙津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西环路	0856-6227028
4	柏香林支行	印江县峨岭街道办事处东兴路 46 号	0856-6223091
5	西环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文昌路 164 号	0856-6222718
6	金玉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中心街 85 号	0856-6225224
7	城南支行	印江县峨岭街道办事处人民南路	0856-6225667
8	甲山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甲山村桥头组	0856-6229053
9	中兴支行	印江县中兴街道办事处中兴路 92 号	0856-6390011
10	文昌支行	印江县龙津街道办事处圣墩路 112 号	0856-6230949
11	新寨支行	印江县新寨镇云新路 50 号	0856-6310096
12	农场支行	印江县峨岭街道小云工业园区	0856-6313347
13	板溪支行	印江县板溪镇复兴路 189 号	0856-6420390
14	沙子坡支行	印江县沙子坡镇长征西路 21 号	0856-6440010
15	天堂支行	印江县天堂镇印秀路 4 号	0856-6380076
16	刀坝支行	印江县刀坝镇长征西路 83 号	0856-6370060
17	木黄支行	印江县木黄镇滨江路 89 号	0856-6360015
18	合水支行	印江县合水镇兴旺路 100 号	0856-6330028
19	朗溪支行	印江县朗溪镇土司路 148 号	0856-6320032
20	缠溪支行	印江县缠溪镇同心路 22 号	0856-6481078
21	洋溪支行	印江县洋溪镇中兴街 51 号	0856-6460168
22	杉树支行	印江县杉树镇杉树村陈家组 14 号	0856-6430026
23	鱼泉支行	印江县木黄镇鱼泉街 52 号	0856-6350009
24	紫薇支行	印江县紫薇镇紫薇路 93 号	0856-6333089
25	杨柳支行	印江县杨柳镇中心街道 97 号	0856-6450029
26	罗场支行	印江县罗场乡和谐街 58 号	0856-6470011

三、员工人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编从业人员 266 人，其中在岗职工 256 人，内退职工 10 人。设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各 1 人、副行长 2 人，风险总监 1 人。

四、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基本信息情况

2023 年末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
田乘胜	董事长	男	1969.12	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松	执行董事	男	1982.09	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龙晓明	执行董事	男	1978.10	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金星	非执行董事	男	1974.01	贵州滋黔设备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吴松	非执行董事	男	1981.11	印江县银丰集团副总经理
田碧强	非执行董事	男	1978.06	玉屏侗族自治县锦坪恒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田仁天	非执行董事	男	1978.11	印江县朗溪镇坪柳村村支书
万建华	独立董事	男	1963.11	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贵州分所注册会计师
张小琴	非执行董事	女	1972.01	印江自治县梵净山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3 年末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
余光华	监事长	男	1969.03	印江农村商业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
杨通海	职工监事	男	1974.10	印江农村商业银行客户服务部经理

唐国兴	职工监事	男	1983.11	本行营业部会计运营主管
吕腾飞	监事	男	1990.10	印江自治县天辰置业有限公司经理
田贵阳	监事	男	1974.04	思南腾龙国际房建工程项目负责人

2023 年末高级管理层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分管工作
田乘胜	董事长	男	1969.12	主持董事会、党委全面工作,分管党委办公室(团委)、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
刘松	行长	男	1982.09	主持经营层工作,分管业务发展部、农村业务部(乡村振兴部)、电子银行部、小微中心
余光华	监事长	男	1969.03	分管监事会、稽核审计部、纪检监察室
谭国强	副行长	男	1973.12	分管综合办公室、安全保卫部(远程监控中心)、科技信息部、工会办公室
龙晓明	副行长	男	1978.10	分管财务会计部、客户服务部
包丽平	风险总监	女	1979.03	分管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资产保全部

第二章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备注
总负债	770,816.38	878,917.86	983,596.76	
各项存款	704,067.61	781,048.36	878,509.77	
其中：定期存款	437,076.71	508,843.5	574,344.97	

总资产	836,361.84	949,723.57	1,060,726.74	
各项贷款	583,825.95	638,219.37	679,401.70	
其中：短期贷款	147,995.06	147,474.54	153,002.92	
中长期贷款	435,830.89	489,089.87	526,398.78	
不良贷款（含公务卡）	21,808.42	23,644.9	26,050.44	
营业收入	51,004.08	50,274.18	53,511.56	
营业支出	45,006.59	42,270.27	43,285.10	
营业利润	5,997.48	8,003.91	10,226.46	
利润总额	5,649.79	7,649.17	9,747.77	
净利润	4,691.64	5,850.33	6,435.00	
所有者权益	65,545.46	70,805.71	77,129.98	
其中：实收资本	23,125.69	23,125.69	23,125.69	
资本公积	4,143.30	4,143.30	4,143.30	
盈余公积	7,209.29	7,794.32	8,437.82	
一般风险准备	17,005.91	17,392.43	20,065.95	
未分配利润	14,061.28	18,349.98	21,357.22	

二、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资产利润率	≥ 0.6	0.59	0.66	0.64
资本利润率	≥ 11	7.32	8.58	8.70

资本充足率	≥ 10.5	13.46	13.55	14.1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12.38	12.45	13.07
不良贷款率	≤ 5	3.74	3.7	3.83
流动性比例	≥ 25	80.44	93.51	95.32
存贷比	≤ 75	77.16	73.33	69.65
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 25	22.9	21.22	20.74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 15	4.45	4.11	3.76
拨备覆盖率	≥ 150	180.7	182.43	177.80
成本收入比	≤ 45	53.35	53.32	49.15

三、会计报表附注说明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编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如下（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 10,607,267,439.78 元。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库存现金	51,639,815.42	48,152,063.77
2	准备金存款	1,259,654,974.44	1,701,173,713.61
3	缴存财政性存款	4,301,000.00	3,334,000.00
	合计	1,315,595,789.86	1,752,659,777.38

2.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放省联社款项	1,578,696,963.31	591,920,246.10
存放省联社清算资金	1,551,696,963.31	591,920,246.10
存放省联社期限管理资金	27,000,000.00	
存放境内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300,000,000.00	166,059,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江支行		41,024,4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江支行		5,035,500.00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口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0,000,000.00	
铜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铜仁市分行		120,000,000.00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150,000,000.00	
存放同业款项总额	1,878,696,963.31	757,980,146.10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217,675.17	23,924.43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878,479,288.14	757,956,221.67

3.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622,225,870.64	25.42%	1,715,178,722.82	25.25%
采矿业	8,854,998.55	0.14%	8,102,000.00	0.12%
制造业	144,226,580.03	2.26%	185,188,793.21	2.73%
电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30,000.00	0.03%	5,345,000.00	0.08%
建筑业	306,488,502.30	4.80%	248,439,324.21	3.66%
批发和零售业	1,050,508,016.82	16.46%	1,358,199,259.27	19.9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558,991.38	0.32%	24,473,323.96	0.36%

住宿和餐饮业	136,027,454.81	2.13%	141,516,255.94	2.0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27,658.91	0.06%	3,095,000.00	0.05%
金融业			300,000.00	0.00%
房地产业	250,355,151.02	3.92%	196,076,599.58	2.8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869,997.60	0.26%	51,560,813.74	0.7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00,000.00	0.01%	987,000.00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054,998.94	0.66%	46,335,000.00	0.6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6,958,326.88	0.74%	39,555,147.91	0.58%
教育	85,173,073.08	1.33%	127,995,000.00	1.88%
卫生和社会工作	69,403,100.00	1.09%	70,205,000.00	1.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267,441.98	0.25%	10,551,728.06	0.16%
个人贷款	2,560,763,497.67	40.12%	2,560,913,020.57	37.69%
贷款和垫款总额	6,382,193,660.61	100.00%	6,794,016,989.27	100.00%
加：贷款应计利息	14,047,896.23		13,152,090.95	
减：贷款损失准备	431,363,377.01		463,188,363.62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964,878,179.83		6,343,980,716.60	

4.五级分类情况

五级分类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正常	580,081.08	90.89%	605,549.64	89.13%
关注	34,493.39	5.40%	47,801.62	7.04%
次级	5,654.74	0.89%	6,575.75	0.97%
可疑	17,852.63	2.80%	19,282.62	2.84%
损失	137.53	0.02%	192.07	0.03%
贷款和垫款总额	638,219.37	100.00%	679,401.70	100.00%
加：贷款应计利息	1,404.79		1,315.21	
减：贷款损失准备	43,136.34		46,318.8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96,487.82		634,398.07	

5.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94,087,881.48	431,363,377.01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加：本年计提	65,074,089.04	66,603,151.76
减：本年转出		
减：本年核销	46,580,373.63	49,991,717.56
减：其他原因导致转出		
加：本年收回	18,920,646.53	15,213,552.41
其中：收回原转销贷款导致的转回	18,920,646.53	15,213,552.41
收回原置换贷款导致的转回		
其他变化	-138,866.41	
年末余额	431,363,377.01	463,188,363.62

6. 债权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同业存单		404,077,170.00
国家债券		368,176,440.88
政策性银行债券		670,641,999.16
贵州农信产业扶贫基金	3,570,000.00	3,060,000.00
债权投资总额	3,570,000.00	1,445,955,610.04
加：债权投资应计利息		18,195,135.83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43,546.19	93,210.02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3,526,453.81	1,464,057,535.85

7.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9,613,096.02	4,680,955.85	305,380.00	193,988,671.87
房屋及建筑物	155,703,527.79	3,149,854.47		158,853,382.26
机器设备	3,727,253.00		108,880.00	3,618,373.00
电子设备	25,119,097.30	1,409,089.38	163,700.00	26,364,486.68
交通工具	1,749,738.94			1,749,738.94
办公家具	3,313,478.99	122,012.00	32800	3,402,690.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500,869.85	10,223,096.77	244,990.28	85,478,976.34
房屋及建筑物	49,569,785.80	6,746,615.30		56,316,401.10
机器设备	2,042,115.93	273,953.04	55,445.04	2,260,623.9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20,803,601.35	2,414,631.56	158,789.00	23,059,443.91
交通工具	1,563,531.00	133,715.77		1,697,246.77
办公家具	1,521,835.77	654,181.10	30,756.24	2,145,260.63
三、减值准备合计	1,108,434.76			1,108,434.76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3,003,791.41	4,925,946.13	10,528,476.77	107,401,260.77

(二) 负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负债总额 9,835,967,624.20 元。

1.向中央银行借款

序号	机构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中国人民银行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支行	655,500,000.00	675,500,000.00
	合计	655,500,000.00	675,500,000.00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序号	机构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支行	75,575.61	75,851.87
2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江支行	250,844.49	736,243.85
3	铜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36	321.40
	合计	326,740.46	812,417.12

3.吸收存款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单位活期存款	400,023,343.64	477,197,600.61
2	单位定期存款	81,946,885.80	66,244,285.39
3	个人活期存款	2,227,906,825.09	2,407,938,195.56
4	个人定期存款	5,005,288,154.63	5,677,205,380.61
5	银行卡存款	56,280.35	38,249.22
6	待结算财政款项	817,488.63	3,278,817.20
7	应解汇款	12,582.98	69,110.30
8	保证金存款	15,091,122.18	70,743,971.54
9	存款应付利息	1,897,272.53	1,916,950.01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0	财政性存款	79,660,780.02	85,337,175.27
	合计	7,812,700,735.85	8,789,969,735.71

4.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总数的 (%)
一、应付利息	289,761,920.80	93.16%
1、应计利息	289,754,474.76	93.15%
2、其他应付利息	7,446.04	0.00%
二、代理业务负债	358,453.91	0.12%
1、代收代付业务款项	358,453.91	0.12%
三、其他应付款	11,058,665.75	3.56%
1、待处理自助设备长、短款	5,800.00	0.00%
2、待处理出纳长款	500.00	0.00%
3、暂收结算款项	6,000.00	0.00%
4、应付党组织工作经费	906,919.80	0.29%
5、应付质量保证金	1,833,222.75	0.59%
6、财务暂收及应付款项	14,672.83	0.00%
7、其他应付款项	1,942,529.39	0.62%
8、待清理股金	6,349,020.98	2.04%
四、应付股利	4,830,452.69	1.55%
1、应付股利	4,830,452.69	1.55%
五、递延收益	5,037,900.00	1.62%
1、递延收益	5,037,900.00	1.62%
合计	311,047,393.15	100.00%

（三）所有者权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所有者权益总额 771,299,815.58 元。

1.实收资本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法人股	81,149,008.00	35.09%	81,149,008.00	35.09%

2	非职工自然人股	123,006,301.00	53.19%	123,006,301.00	53.19%
3	职工自然人股	27,101,591.00	11.72%	27,101,591.00	11.72%
	合计	231,256,900.00	100.00%	231,256,900.00	100.00%

2.资本公积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	41,433,000.00			41,433,000.00
	合计	41,433,000.00			41,433,000.00

3.盈余公积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法定盈余公积	55,483,198.01	6,435,000.00		61,918,198.01
2	任意盈余公积	22,460,000.00			22,460,000.00
	合计	77,943,198.01	6,435,000.00		84,378,198.01

4.一般风险准备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未分配利润转一般风险准备	88,730,365.62			88,730,365.62
2	免税收入转增一般准备	85,151,727.49	26,707,242.05		111,858,969.54
3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42,171.20	28,031.24		70,202.44
	合计	173,924,264.31	26,735,273.29		200,659,537.60

5.未分配利润

序号	科目名称	上年实际	本年实际
1	本期净利润	58,503,290.34	64,350,000.00
1.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0,612,783.35	183,499,745.50
1.2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7,578,268.34	-16,279,720.53
2	可供分配的利润	206,694,342.03	231,570,024.97
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850,329.03	6,435,000.00
2.2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2.3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减：提取股金股利	17,344,267.50	11,562,845.00
2.5	减：提取现金股利		
2.6	结转金融资产重分类调整		

序号	科目名称	上年实际	本年实际
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499,745.50	213,572,179.97

(四) 表外科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表外项目明细如下:

序号	表外科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重要物品	44,629.00
2	重要空白凭证	306,589.00
3	抵押物品价值	6,274,424,125.21
4	质押物品价值	210,272,608.02
5	已转收益存款	148,787.84
5	表外应收费用	205,715.01
6	表外应收利息	86,180,057.57
7	已核销资产	1,282,662,183.89
8	已置换资产	31,898,062.76
9	低值易耗品	11,329,228.69
	合计	7,897,471,986.99

第三章 股本及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末，本行股本总额 2.31 亿股，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一、股本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法人股	81,149,008.00	35.09%	81,149,008.00	35.09%
2	非职工自然人股	123,006,301.00	53.19%	123,006,301.00	53.19%
3	职工自然人股	27,101,591.00	11.72%	27,101,591.00	11.72%
	合计	231,256,900.00	100.00%	231,256,900.00	100.00%

二、主要股东（持股 5%以上）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主要股东变化。

股东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股权类型	持股份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注册地址
贵州滋黔设备物资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 执照	915201145963 87647G	法人股	2200	9.51	贵州省贵阳市经 济技术开发区锦 江路 5 号
贵州思帝兴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营业 执照	915200000657 94745Q	法人股	1200	5.19	贵州省贵阳市乌 当区顺海中路 88 号
印江自治县精诚建 材贸易有限公司	营业 执照	915206253221 565181	法人股	1185.82	5.13	印江土家族苗族 自治县峨岭街道 梵净山东路

三、最大十户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法人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1	贵州滋黔设备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9.51%
2	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	5.19%
3	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1,858,168.00	5.13%
4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五龙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32%
5	贵州省帝业食用菌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16%
6	印江自治县粤黔商砼配送有限公司	5,000,000.00	2.16%
7	印江亦源丰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716,336.00	1.61%
8	玉屏侗族自治县锦坪恒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1.30%
9	贵州省梵净山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1.30%
10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威威威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858,168.00	0.80%

四、股权质押信息披露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暂无股权对外质押情况。

五、股本、股东变动情况

（一）法人股东变动情况。本行 2023 年法人股东变动共两户，均为持股比例 5%以下股东，分别是贵州西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转让给贵州牂牁文化有限公司，持股份额 185.82 万股，持股比例 0.8%，转让形式为协议转让；贵州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给印江亦源丰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持股份额

371.63 万股，持股比例 1.61%，转让形式为协议转让。报告期内，本行办理了以上两笔股权的变更手续。

（二）自然人股东变动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自然人股东转让 41 户，股份 410.26 万股。

（三）其他情况。2023 年 8 月 28 日，本行收到江口县公安局协助冻结财产通知书，冻结玉屏侗族自治县锦坪恒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本金叁佰万元整，冻结时间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

六、股权托管情况

本行已于 2021 年 8 月完成股东股权登记托管工作，所有股份已全部托管于贵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七、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22〕1 号）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了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明确了关联交易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审批流程，同时按年收集和更新了本行的关联方名单，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符合监管规定。2023 年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认真履职，全年共召开 12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季度关联交易开展情况、关联方名单更新、贵州特豪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印江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关联交易担保方式、利率、额度等不存在优于其他同类非关联方的情况。

（二）主要法人关联方

1.印江自治县中义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原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733000202202189 号借款合同项下所欠贷款 1,500 万元,贷款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4 日,该公司系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企业,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法人股东之一;

2.贵州特豪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印江分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980.00 万元,用于支付水泥采购款,贷款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5 日,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该公司为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企业,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法人股东之一,且法定代表人均为田茂军;

3.印江鸿运果蔬专业合作社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849.00 万元,用于偿还 27331000201800003 (合同编号) 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债务,贷款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7 日,该公司为本行法人股东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公司,且法定代表人均为田茂军;

4.贵州印江鑫隆普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680.00 万元,用于偿还 27330100202202289 号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债务,贷款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5 日,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1 日,该公司系法人股东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公司;

5.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印江分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590.00 万元,用于小区绿化工程(二期),贷款时

间为 2022 年 1 月 17 日，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该公司为本行法人股东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公司，且法定代表人均为田茂军；

6.贵州印江九江建材贸易有限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260 万元，用于偿还原借款合同 27330100202201565 号项下所欠贷款 260 万元，贷款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7 日，该公司为本行法人股东贵州思帝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公司。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为授信类业务，报告期末，本行尚未结清的重大关联交易有 3 户 3 笔，贷款金额 3,329 万元、贷款余额 3,329 万元，2023 年全年累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含已结清）4 户 4 笔，贷款金额 5,329 万元，贷款余额 3,329 万元，分别为：**贵州特豪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印江分公司** 2023 年 5 月 16 日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980 万元展期，2024 年 5 月 14 日到期，贷款执行年利率 7.68%，贷款方式为抵押，贷款余额 980 万元；**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我行办理贷款展期手续，展期金额为 1,500 万元，期限为 3 个月，贷款方式为抵押，贷款余额为 0 万元；**印江鸿运果蔬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我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849 万元借新还旧手续，期限 3 年，执行年利率 4.75%，贷款方式为抵押，贷款余额 849 万元；**印江自治县中义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借新还旧 1,500 万元，用于偿还原印江自治县精诚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733000202202189 号借款合同项下所欠贷款本金，当前贷款余额 1,500 万元。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我行资本净额 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我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我行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本行已按要求报经董事会审批后办理，并作为重大事项报告向属地监管部门和人民银行报告。

（四）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均为授信类业务，报告期末，本行尚未结清的一般关联交易有 71 户 232 笔，贷款金额 8,761.45 万元、贷款余额 7,806.47 万元，其中：单个关联方金额 50 万元（含）以上的贷款 52 户 202 笔，贷款金额 11,406.15 万元、贷款余额 10,587.74 万元，2023 年全年累计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含已结清）43 户 83 笔，发放贷款金额 1,836.23 万元，贷款余额 1,508.34 万元，主要为相关授信类业务的续贷，还完再贷，如贵州印江鑫隆普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借新还旧 680 万元，用于偿还贵州印江圣墩鑫隆食品有限公司 27330100202202289 号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债务。

第四章 公司治理

本行法人治理结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四部分组成。总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风险总监 1 名，具体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行股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履行作为投资者责权利的最高权力机构，本行具有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与运行机制，在章程中载明了股东的权利与义务，能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023年6月26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1672人，所持股份23,125.69万股；实到股东及其代理人43名，实到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股份19,970.15万股，占股份总数的86%。会议审议通过《印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印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17个议题并形成有效决议。

由贵州顺竹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细忠、冉雄娣对会议全程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了律师意见书。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人员构成。本行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6名（含独立董事1名），本行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董事尽职尽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保证了董事会的决策水平，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本行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本行董事会的人数、人员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2023年末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政治面貌	职务
1	田乘胜	男	1969.12	本科	助理会计师	中共党员	董事长

2	刘松	男	1982.09	本科		中共党员	副董事长
3	龙晓明	男	1978.10	本科		中共党员	执行董事
4	金星	男	1974.01	本科	高级会计师	中共党员	非执行董事
5	吴松	男	1981.11	本科		中共党员	非执行董事
6	张小琴	女	1972.01	本科		中共党员	非执行董事
7	田碧强	男	1978.06	本科		中共党员	非执行董事
8	田仁天	男	1978.11	本科		中共党员	非执行董事
9	万建华	男	1963.11	本科	注册会计师	中共党员	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董事会作为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经营管理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较好地履行《章程》规定的职责。一是全面贯彻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决议；二是按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行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宜，依法做出经营决策；三是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每次董事会会议都邀请监事长参加；四是不断对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进行评估，找出差距，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印江农商银行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等32个议案并形成决议。2023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印江农商银行章程修订案的议案等14个议案并形成决议。2023年9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贵州印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实施细则等12项议题并形成决议。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印江农商银行案件问责管理办法（2023年版）等16个议题并形成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合规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三农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8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具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分工明确，职责分明，运作有效。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人员构成。本行监事会由 5 人组成，设监事长 1 人，职工监事 2 人，外部股东监事 2 人；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报告期内，监事会较好地履行了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监督职能。一是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在审议董事会提案时，发表了很好的建议；二是按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审议相关提案；三是监事会对全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有效监督，及时发现、提醒和纠正经营中存在的偏差。

（二）监事会履职情况。本行监事会按季度组织召开会议，2023 年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每次会议均符合有关法律和本行章程规定，会后形成会议记录和纪要。一是监事会不断加强自身监督机构的建设，完善制度体系，逐步完善监事会的监督工作机制和工作程序，提高了监事会规范运作。二是全力支持、配合和监督经营管理活动，助推本行年度经营目标高质量完成。比如：认真履行对董事会重大决策监督，年度内对印江农商银行经营层 2023 年度在业务经营、内控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执行情况开展了监督检查，下发书面监督意见书，对经营中发现违规操作问题，及时督促其整改完善；同时监事会积极协助推进“两房开”风险处置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三是认真履职、有效开展评价，通过采取列席会议、监督检查、调研走访、征求意见、查阅档案等方式，按年组织开展对董事会、董事、监事、经营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进行评价。

通过监督，暂未发现本行董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行为。

（二）外部监事履职情况。本行外部股东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有关规定，依法行权，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和应尽责任和义务，在维护股东和本行利益等方面做出了自己的努力。2023 年度，外部监事成员均能按季列席参加本行董事会和监事会议，实现过程的参与和监督。

四、高级管理层工作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本行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风险总监 1 名。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工作职责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确保本行经营与董事会所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相一致。

（二）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本行高级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和监事会的监督下，紧紧围绕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经营目标，着力拓展业务市场，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加大风险防控力度，实现了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股东代表大会确定的经营目标。在 2023 年度中，本行高级管理层带领下设风险管理、授信审批、财务管理、集中采购委员会、利率定价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等专门委员会和若干工作领导小组，始终突出服务“三农”、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特点，认真按照董事会拟定的战略部署和经营方针依法合规地组织开展业务经营活动，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各项主要业务经营指标持续得到优化，存贷规

模再创新高，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全面乡村振兴、续写新时代印江农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第五章 各类风险管理

本行始终坚持审慎经营、内控优先的原则，牢固树立“立足县域，服务三农、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社区、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坚持“客户至上、服务至诚”的服务理念，树立全面、全员、全业务、全方位的风险防控意识，完善由风险决策、管理、执行、操作、监督等不同职能层次组成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从制度、流程、科技、监督、惩处入手，形成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式的风险防控机制。不断加强内控合规建设，完善内控制度，强化问责体系建设，提升内控合规水平。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影响本行经营的风险情况，也未造成资产的重大损失。

一、信贷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为 679,401.70 万元，正常类贷款 605,549.64 万元，占比 89.13%；关注类贷款 47,801.62 万元，占比 7.04%，不良贷款余额 26,050.44 万元，其中：次级类贷款 6,575.75 万元，可疑类贷款 19,282.62 万元，损失类贷款 192.07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3.83%。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余额 25,752.94 万元，逾贷比 98.86%。

二、信用风险状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各类信用贷款余额 485,315.72 万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 71.43%，不良贷款余额 12,140.48 万元，不

不良率为 2.50%；担保类贷款余额 194,085.98 万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 32.98%，不良贷款余额 13,909.96 万元，不良率为 7.17%，其中：保证贷款 74,705.53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11.00%，不良贷款余额 1,961.59 万元，不良率为 2.63%；抵押贷款 117,883.24 万元，占贷款余额的 17.57%，不良贷款余额 11,948.37 万元，不良率为 10.14%；质押贷款 1,497.22 万元，占贷款余额的 0.22%，不良贷款余额 0 万元。

三、流动性风险状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各项资产总计 1,060,395.38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0,753.57 万元，其中：流动性资产 337,258.15 万元，较年初增加 42,947.69 万元；各项负债合计 983,265.4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04,429.30 万元，其中：流动性负债 353,812.18 万元，较年增加 39,086.78 万元。流动性比例 95.32%，核心负债依存度 67.82%，流动性缺口率（90 日内）46.23%，流动性匹配率 163.64%，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56.84%。各项指标均在监管要求控制范围内，流动性充足。

本行健全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一是**做好对资产负债流动性的预测和分析，通过对流动性供给和需求的变化情况的预测和分析，完成对潜在流动性的衡量。**二是**建立流动性风险的预警机制，包括预测风险警情、确定风险状况、探寻风险警源。**三是**建立定期的流动性风险分析和风险处置预案等制度，必要时启动资金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向省联社拆入资金，提高防范流动性风险的能力。**四是**有效开展压力测试。结合外部经济形

势及本行实际,严格按照至少每季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提前介入防范流动性风险。

四、市场风险状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房地产行业(含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为 75,807.85 万元,占比 11.16%,不良贷款余额 4,026.16 万元,不良率 5.31%;农林牧渔业贷款余额 171,517.87 万元,占比 25.25%,不良贷款余额 5,339.99 万元,不良率 3.11%;批发和零售业贷款余额 135,819.93 万元,占比 19.99%,不良贷款余额 5,242.21 万元,不良率 3.86%;建筑行业贷款余额 24,843.93 万元,占比 3.66%,不良贷款余额 2,113.76 万元,不良率 8.51%;制造业贷款余额 18,518.88 万元,占比 2.73%,不良贷款余额 884.18 万元,不良率 4.77%;住宿和餐饮业贷款余额 14,151.63 万元,占比 2.08%,不良贷款余额 1,564.52 万元,不良率 2.08%。

2023 年本行在经济持续下行环境下,面临经营风险持续承压的局势,本行始终坚持以服务“三农、服务中小微企业”为宗旨,坚持“做小做散”,严格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原则,遵守监管部门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有关规定,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风险控制以及各类市场风险的分析、评估。进一步增强资金业务、信贷业务市场风险的识别、评估和防范能力,严格遵守人民银行有关利率管理政策,实行科学的利率定价机制,制定了市场化利率政策,采取风险与收益对称原则、差别化原则,确定贷款利率,不存在随意抬高或降低利率,未对不符合条件的客户实行利率优惠,从贷款利率定价机制上降

低贷款风险率。持续强化市场风险的监测分析，针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做到了及早预警并采取有效措施，做好数据分析，有效防范市场风险的发生。

五、操作风险状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逐步建立完善了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职责，指定了合规管理部门为操作风险管理牵头部门，其他各部门负责本条线的操作风险管理，稽核审计部对操作风险的管理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本行坚持问题导向，通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违规整治“回头看”自查、市场乱象整治工作“回头看”等排查及活动，全面发现违规、全面惩处违规、全面整改问题、全面促进合规。并结合检查发现问题，对业务范围内潜在的操作风险进行风险识别与评估，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有效防范和控制各类案件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或案件。

六、风险控制情况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本行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设立了战略规划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职责；实行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聘任制；管理层设立了风险管理部门，专门从事本行的风险监测和管理，风险监控能力较强。一是成立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风险管理基本能够覆盖全

面风险管控的工作要求，能够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及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二是制定了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对主要资产业务——贷款，建立了公司信贷管理系统、大零售信贷管理系统、信用风险预警系统等，对贷款质量采取五级分类管理、信用评级等管理机制。三是通过制度后评价体系，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需求及时修改和完善风险控制的制度、方法和手段，以防范新出现的风险或以前未能控制的风险。

（二）各类风险管控措施。一是本行严格按照监管部门“三法一指引”要求，严格管控贷款投向关，严格把控借款人主体资格、贷款用途和偿债能力审核关。二是加强贷后检查监督，密切监控信贷资金是否严格按照约定使用，严防信贷资金挪用或转移用途，发现隐患，及时果断采取措施收回贷款。三是不断提高优质资产抵、质押贷款比例，合理控制信用贷款规模，降低信贷资产风险系数。四是严格控制单一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授信集中度、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等监管指标，确保不超过监管规定。五是实施贷款限额管理，防范信用风险。六是对信贷资产质量实行风险分类管理，对不良贷款明确专人跟踪管理，及时清收，完善对支行、小微服务中心和有关信贷人员的责任认定和追责管理。七是建立声誉管理机制。把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声誉管理机制、办法，明确声誉风险管理流程和措施，强化了舆情监测制度，高度关注网

络及媒体舆情，发现异常立即报告。**八是**通过提升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打好信息安全部署基础。全面梳理、整合现有科技基础资源，做好机房建设、网络改造、服务器架构重组等，强化基础设施更新升级，全力保障业务稳定高效运行；通过技术手段，部署防火墙防泄密、网络准入控制系统，杜绝数据信息资产的泄露丢失。**九是**及时修订本行的反洗钱制度，有效控制和防范反洗钱合规风险。本行成立了反洗钱管理专职部门，配置专职岗位人员，极大地提高了大额可疑交易甄别工作的分析效率；同时加强学习和组织开展反洗钱培训检查工作，覆盖面涉及本行各个层级、各种岗位，要求员工及时做好账户大额与可疑交易上报工作。**十是**积极做好电信诈骗防范工作，根据公安机关及人民银行工作安排，积极配合“断卡行动”，按时完成各项账户排查和控制解控工作。

第六章 薪酬管理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我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号）《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黔农信办发〔2023〕31号）《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工资管理规定》（黔农信办发〔2023〕30号）等规定，于2022年12月31日修订印发了《印江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办法》（印农商办发〔2022〕366号）和《印江农商银行薪酬管理办法》（印农商办发〔2022〕367号），

并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修订印发了《印江农商银行薪酬管理办法》（印农商办发〔2023〕298 号）。

薪酬管理制度经本行党委会、行长办公会、薪酬管理委员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等会议通过后执行，并已及时向属地监管部门报告。

二、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省联社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工资计提和分配，2023 年度累计计提工资 8177.92 万元。受益人主要为高级管理人员、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在岗员工及内退员工。全体员工的固定薪酬支出占比为 37%，与业绩贡献、岗位目标挂钩考核的可变浮动薪酬支出占比为 63%。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绩效年薪不得超过基本年薪的 3 倍。员工工资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员工基本工资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水平、正常履行岗位职责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岗位工资、津补贴。员工绩效工资总额与上年度员工绩效工资总额、当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结果挂钩。基本实现“基本工资保吃饭、绩效工资靠实干”的薪酬分配原则。同时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兼顾提高效益与控制风险的关系，防止因片面追求短期效益而增大长期风险，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水平。

报告期内能够严格按照《印江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办法》（印农商办发〔2022〕366 号）第二章第六条“延期支付绩效薪酬在应付工资科目，按人设立台账，专户

管理。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绩效薪酬 45%-55% 计提延期支付；中层正职按当月绩效薪酬总额的 10%计提延期支付；中层副职按当月绩效薪酬总额的 8%计提延期支付；其他一般合同制员工按当月绩效薪酬总额的 5%计提延期支付”之规定执行。员工若发生违法、违规、违纪及考核弄虚作假、出现重要监管指标严重不达标、发生重大风险事件等事项，可以追回超额发放的所有绩效薪酬和其他激励性报酬。

2023 年度按规定累计计扣延期支付绩效薪酬 257 人，合计金额 363.02 万元。2024 年初支付 2020 年（40%部分）延期绩效薪酬 203.82 万元、支付 2021 年（30%部分）延期绩效薪酬 156.55 万元、支付 2022 年（30%部分）延期绩效薪酬 150.81 万元，共计支付 511.18 万元。2023 年未发生延期支付绩效薪酬被追索和扣回情形。

四、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薪酬信息。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 2023 年度薪酬管理规定及考核结果核定，并严格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执行，2023 年度高管薪酬累计计提 608.41 万元。财务会计部、业务发展部、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部门负责人 2023 年薪酬共计 131.5 万元。

第七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

印江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来推动投诉处理工作，坚持不懈深化责任担当，优化服务流程，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切实保护消费

者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累计受理客户投诉 7 起，解决 7 件，投诉解决率 100%，客户投诉满意度 100%。主要情况如下：

（一）按投诉渠道分类。2023 年印江农商银行受理前台业务渠道投诉 5 件，中、后台业务渠道投诉 2 件，前中台分别是营业现场渠道投诉 4 件、电子渠道 1 件。

（二）按业务领域分类。2023 年印江农商银行受理贷款投诉 7 起；其中：贷款-其他 2 起，人民币储蓄 1 起，贷款-其他消费贷款 1 起，银行卡-借记卡-借记卡账户管理 2 起，银行卡-借记卡-借记卡使用 1 起。

（三）按投诉原因分类。2023 年印江农商银行受理的消费者投诉案件按投诉原因划分：涉及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3 件，占比 43%；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 件，占比 29%；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1 起，占比 14%；因消费者信息安全引起的投诉 1 起，占比 14%。

（四）按投诉地区分布进行分类。2023 年印江农商银行受理的消费者投诉案件按地区分布划分：营业网点营业部 1 起，天堂支行 1 起，洋溪支行 1 起，木黄支行 2 起，缠溪支行 1 起，杨柳支行 1 起。

第八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2023 年末，印江农商银行共有 26 个营业网点，其中包括营业部和 25 个支行；从分布上看，城内网点 7 个，城郊网点 2 个，

乡镇网点 17 个，网点分布覆盖了县内所有乡镇；我行单设有小微企业服务中心，为全县小微型企业提供信贷服务支持。

2023 年末，我行已建档评级小微企业客户 7,843 户，较年初增加 1,606 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25,056.16 万元，较年初增加 31,896.67 万元，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89,564.93 万元，较年初上升 33,482.81 万元，增速 21.45%；小微企业有余额户数 6,658 户，较年初增加 1,258 户，其中普惠小微企业有余额户数 6,642 户，较年初增加 1,260 户；全年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150,713.62 万元，其中累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 131,732.25 万元，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利率 5.66%，较上年下降 0.40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不良贷款 13,177.14 万元，不良率 5.86%，其中普惠小微企业不良贷款 8,713.77 万元，不良率 4.60%。

第九章 其他需要披露信息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2023 年董事成员变动情况。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股东大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吴志敏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选举金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二）监事人员变动情况。本年度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管人员变更重大事项。本年度高管人员未发生变动。

三、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1、本年度无任何经济、刑事案件和重大责任事故发生。

2、本年度高管人员未受到任何监管部门的处罚。

3、监管部门检查处罚情况。铜仁银保监分局检查组于2022年6月7日至7月6日对我行开展了信贷资产质量真实性及内控合规管理有效性现场检查，针对检查发现问题和风险，下发了现场检查意见书（铜银保监检字〔2022〕6号），我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制定整改方案，认真抓好问题整改。2023年7月19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铜仁监管分局正式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铜银保监罚决字〔2023〕17号），对我行予以罚款共计170万元，并对我行时任董事长处以罚款共计26万元并予以警告，对我行时任监事长，时任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共两名）予以警告。

附件：遵义恒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遵恒立会审字（2024）第017号

